

2024 年上海市高中学校“名额分配到区”“名额分配到校” 招生录取最低分数线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24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若干意见》（沪教委基〔2024〕4 号）规定，现将 2024 年本市高中学校“名额分配到区”“名额分配到校”招生录取最低分数线进行公布。

序号	区名称	“名额分配到区” 最低录取分数线	“名额分配到校” 最低录取分数线
1	黄浦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2	徐汇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3	长宁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4	静安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5	普陀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6	虹口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7	杨浦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8	闵行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9	宝山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0	嘉定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1	浦东新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2	金山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3	松江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4	青浦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5	奉贤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16	崇明区	点击查看	点击查看

备注：

1. 录取最低分中均含综合素质评价成绩（满分为 50 分）。

2. “名额分配到区”和“名额分配到校”投档末位同分时，按下列规则排序录取：

第 1 位序，经公示享受同分优待的学生优先。

第 2 位序，比较综合素质评价成绩，高者优先。

第 3 位序，比较语文、数学、外语三科合计成绩，高者优先。

第 4 位序，比较数学成绩，高者优先。

第 5 位序，比较语文成绩，高者优先。

第 6 位序，比较学业考试综合测试（含物理、化学、跨学科案例分析、物理和化学实验操作）成绩，高者优先。